

# 黄冈市建筑业协会文件

黄建协〔2025〕第10号

## 关于组建黄冈市装配式建筑专家库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住建局、各会员单位，有关单位和人员：

根据黄冈市自然资源和城乡建设局工作安排，为进一步优化专家资源，储备专业技术人才，充分发挥专家的智力资源和技术支撑作用，助力城市建设领域转型升级，推进我市装配式建筑高质量发展。经市局研究决定，由我会负责组建黄冈市装配式建筑专家库工作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申报对象

我市从事装配式建筑设计、施工、监理等相关专业领域的专业技术人员。

### 二、申报条件

1.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、作风正派、有敬业精神和责任感。

2. 身体健康，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完成相关工作，年龄原则上不超过 60 周岁。

3. 熟悉国内、湖北省、黄冈市装配式建筑政策法规、标准规范，在行业领域具备前瞻性、创新性、权威性，工程实践经验丰富。

4. 具备坚实的专业基础知识，在装配式建筑领域具有较高的技术学术水平，从事装配式建筑相关工作 5 年及以上，且具有相关专业副高级以上职称及注册资格证书。

### **三、专家库职能**

参与我市装配式建筑发展技术咨询服务，标准制定、学术研讨、技术鉴定、课题研究等工作。

### **四、专家库管理**

专家库实行信息化管理，一人一档，记录其基本信息、工作质量等内容。专家库实行动态管理，涉及入库专家工作变动、职称学历变化等重要信息变动，由所在单位于每年 12 月底前将该年度专家信息变动情况报送至市资建局，确保信息的动态更新。

### **五、申报材料**

1. 《黄冈市装配式建筑专家库专家推荐表》（原件及电子文档）。

2. 身份证、学历、职称、注册资格证书的复印件及扫描件。

3. 与装配式建筑相关的业绩等证明材料（复印件及扫描件）。

4. 其他相关材料。

## 六、申报程序及要求

1. 采取“本人自愿、单位推荐”的方式。由申请人对照申请条件和材料要求，填写《黄冈市装配式建筑专家库专家推荐表》（附件），申请人所在单位负责审查申请表各项内容、签署推荐意见并加盖单位公章。

2. 由填报人报送至各县市区住建局建筑业股核准推荐（签字或盖章）。申请人、推荐单位对申请表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

3. 申请表及相关证明材料（装订成册）请于 2025 年 9 月 30 日前报送至黄冈市建筑业协会，全套电子扫描件同步发送至联系人邮箱。逾期不予受理。

4. 市建筑业协会对申报材料进行初步审核和遴选，提出推荐人选名单后呈报市资建局审批。

5. 经黄冈市资建局核准确定后纳入专家库。

6. 所有入库专家名单将在黄冈市自然资源和城乡建设局网站上公示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## 七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

彭：18986555305 陶：15072780112

邮 箱：hgsjzyxh@163.com

附件：《黄冈市装配式建筑专家库推荐表》



呈 送：黄冈市自然资源和城乡建设局品牌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、

黄冈市建筑业协会会长办公会

抄 送：黄冈市资建局品牌建设领导小组成员单位、各县市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各县市区建筑业协会、各会员单位、市建筑业协会品牌建设办公室各成员单位、有关单位和人员

---

黄冈市建筑业协会印发

2025年9月10日

---